

市政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涉市交通运输局职能）

数据来源：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申请条件	申请材料	申请流程	法定依据	行政相对人名称	行政相对人类别	行政相对人代码_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行政相对人代码_2	行政相对人代码_3	行政相对人代码_4	行政相对人代码_5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审批类别	许可证名称	许可编号	许可内容	许可决定日期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当前状态	数据来源单位	数据来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数据更新时间戳	项目名称
符合以下全部条件的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个人可以提出申请：1. 因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的；2.因工程建设需要挖掘城市道路的；3.征得城市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城市规划部门同意，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审批。	1、施工安全承诺书 2、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申请表 3、施工设计图纸 4、组织实施方案 5、施工现场地下管线物探资料 6、项目实施的来源文件 7、授权委托书（非必要，授权委托的需要） 8、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批准意见（影响交通的需要） 9. 城市桥梁安全保护协议（非必要）	1、收件 2、受理 3、审查 4、决定 5、制证 6、送达	1、《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申报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号）第二点 2、《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三条 3、《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第109项 4、《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第十七条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及非法人组织	91441900281884489H					刘伟						东莞市市政设施建设类许可证	[市属交]字第2025012号	在滨海大道K1+300-K2+060（虎门新联枢纽互通立交路段）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实施改扩建工程	2025/8/4	2025/8/4	2026/5/31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11441900007329896Y	1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11441900007329896Y			甬莞-莞佛高速公路常平至虎门段及虎门港支线一期改扩建工程施工第十四合同段